

最新化妆品品牌合作协议书 品牌化妆品委托加工合同(模板10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化妆品品牌合作协议书篇一

法定代表人：_____

为明确甲乙双方权利义务关系，保障各方的合法权益，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就化妆品委托加工事宜，达成以下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委托加工产品

1. 委托加工化妆品名称：_____。
2. 委托加工化妆品品牌：_____。
3. 委托加工化妆品规格：_____。
4. 委托加工化妆品数量：_____。

第二条 产品标识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化妆品，甲方负责全部产品的销售。根据《关于委托加工实施生产许可证管理的产品标识标注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____年____月____日》

有关规定，在本合同(含包装)上标注：

1. 甲方出品，使用甲方商标。
2. 乙方荣誉生产，使用乙方生产许可证和卫生许可证标记、编号，包括生产许可证：____；卫生许可证：（____）卫妆准字（____）____号。

第三条 费用及支付方式

1. 甲方支付给乙方生产管理费(含生产许可证和卫生许可证使用费)，每年人民币____元整(大写：____)。
2. 管理费按年度计算，在合同年度____月____日一次性付清。加工费根据品种工艺技术要求、劳动和能源消耗定额等另议。

第四条 甲方义务

1.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的品种、由甲方提供配方、工艺规程、质量标准、原辅和包装材料；生产时甲方监制；甲方负责其全部质量责任。
2.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的品种必须在乙方生产许可证的范围内。乙方生产许可证的范围有；一般液态单元(护发清洁类)；膏霜乳液单元(护肤清洁类)；粉单元(散粉类)；气雾剂及有机溶剂单元(有机溶剂类)、_____。
3.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有关费用，逾期付款的，应向乙方承担逾期款项总额____的违约金。
4. 国家质量监督机关每年年检，若抽检有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的品种，其检验费用由甲方支付，其检验报告书(或复印件)供甲方使用。甲方经营活动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自行承担。

第五条 乙方义务

1.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按时按质进行化妆品加工，非因甲方原因或不可抗力导致加工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的，乙方应承担更换责任，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2. 除甲方的因素外，乙方应于收到甲方订单之日起____天内完成加工，逾期未完成的，每逾期一天，则扣减该货款总额____%作为违约金。
3. 乙方负责加工产品的运输，运输目的地为：_____，运输时间为加工完成____日内，除因甲方原因及不可抗力之外，逾期运输的，按照逾期未完成加工处理。

第六条 责任承担

合同期限内出现下列情况的，由甲方承担责任，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解决：

1.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的产品出现质量责任，而致的国家质量监督机关的处罚。
2.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的产品，由于质量所致的消费者健康损害纠纷或赔偿。
3.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的品种应符合本合同第四条第2款的约定，国家行政或质量管理、监督机关、经检查认定为超范围生产的处罚。

第七条 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____年，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

年____月____日止。

第八条 保密

一方对因化妆品委托加工而获知的另一方的商业机密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有关第三方泄露，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或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第九条 陈述和保证

1. 甲方向乙方陈述和保证如下：

(1) 其是一家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

(3)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对其构成有约束力的义务。

2. 乙方向甲方陈述和保证如下：

(1) 其是一家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

(3)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对其构成有约束力的义务。

第十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因有不可抗力致使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应自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____日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自事件发生之日起____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的证明。

第十一条 法律适用与纠纷解决方式

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

2.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应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3. 本合同各方当事人对本合同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双方约定，凡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当和解或调解不成时，选择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 将争议提交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附则

1.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有相同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本合同上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各方应在合同正本上加盖骑缝章。

3. 本合同一式____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各方当事人各执____份，其他用于履行相关法律手续。

化妆品品牌合作协议书篇二

合同编号：

甲方(被委托方)：(盖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联系人： 手机：

乙方：（委托方）：（盖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联系人： 手机：

甲、乙双方本着共同发展、互惠互利的原则，根据《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充分协商，就乙方品牌化妆品的代加工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共同信守。

一、合作形式

1、甲方按照乙方要求生产化妆品，乙方为此向甲方支付相关费用。在本合同有效执行期间，甲方无权以任何形式销售、出售乙方委托加工的产品。

标的： 。

3、在合作过程中，甲方以oem的生产方式向乙方提供灌装、包装产品，乙方按约定的加工价格支付相关的费用。

4、生产及销售文件的确认和使用：

4.1、在本合同正式签订同时，甲方向乙方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卫生许可证复印件作为本合同附件。乙方向甲方提供其注册商标、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国税)、企业组织机构代码证等复印件。商标生产授权书，国家有关部门的商标注册受理书，如因产品商标使用权等原因的经济纠纷，其经济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不予以任何经济责任。

4.2、乙方在甲方处生产的产品，外包装上必须注明甲方为生

产商;并且由甲方所生产产品的最后包装工序必须在甲方处实施完成。

4.3、甲方按乙方要求，负责办理申请商品条形码，相关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5、在合作之前，甲方需向乙方提供《采购订单》中产品清单的样版(半成品)，待确认后方可生产，化妆品质量按照双方确认样版进行生产。如有不符，乙方有权拒收货物。甲方保证乙方的产品稳定性及安全性，如因产品质量问题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赔偿质量问题产品的成本损失(产品质量指在甲方生产的半成品)

6、甲方向乙方提供“三证”。由于化妆品的独有特性，甲方保证提供给乙方的产品完全与双方确认样板相同，但并不代表乙方的所有客户使用该产品而不发生不良反应。如果乙方客户在使用甲方所生产的某个产品后有超过5%顾客出现不良反应，乙方应立即告诫客户暂停使用该种产品，在得到甲方确认之后，可以对乙方未售出和退回的产品进行免费换货。但甲方并不对乙方的客户提供连带赔偿责任及赔偿其他间接损失。使用方法不当或季节性、特殊地区多发过敏反应不在此列。

7. 甲方提供的所有产品从封装之日起，有三年的保质期，在此日期之内，如果任何产品在按要求保存的情况下，未开封而出现变质、封口泄漏问题，甲方负责免费更换。

二、产品生产质量标准与检验

1、甲方对采购的所有原材料及包装材料质量负责。

2、甲方保证所代加工的产品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所颁布的行业质量标准，同时符合在国家市级技术监督局通过和备案的企业生产标准。

3、乙方可以在现场对每批产品进行抽检，但甲方质检责任人必须同时在现场。

4、如因市场销售和行业监管需要委托xx市技术监督局或者xx市卫生监督所进行抽检的，甲方协助乙方办理，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

5、双方同意以xx市xx区技术监督局的产品检验报告为每批次产品质量的最终结论。

6、经双方判定，因甲方责任导致产品退货，甲方进行返工时，需经乙方签字确认后方可对包材再利用，因包材不可再利用所产生的包材损失由甲方承担。

7、乙方自行保管不当引致的产品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三、生产物料损耗

1、在整个生产工艺流程中，甲方保证半制品和各种包装材料使用损耗控制在 %以下；低值易耗品(如不干胶、封条等)损耗控制在 %以下。超出以上指标部分，费用由甲方承担。

2、甲方在生产完毕该批产品后，必须将生产过程中所发生的报废物料完整地汇报给乙方。

四、费用组成和结算方式

1、甲方按乙方《采购订单》进行生产。相关的生产费用，乙方按当时的《采购订单》规定及时核对和支付产品加工的款项。在执行每批次的生产订单之前，乙方须按订单支付费用总额的 %作为定金，发货前付清尾款 %。

五、仓储

1、1、乙方如在广州设立有独立的仓库储存包装材料和成品，由乙方负责委派专人管理。

2、乙方负责将生产所需的所有包辅材料运至甲方仓库。甲方提供：在每批次生产过程中，甲方为乙方提供成品天、包装材料天为周期的免费仓储保管(遇节假日顺延)。

3、若超出免费仓储保管期，甲方按占地面积每平方米每月元的价格向乙方收取仓储费用。该费用需在乙方支付当期货款时一起支付给甲方。

六、交货期限、地点和方式

1、交货期限：甲方收到乙方定金(配套的物料备齐)后天内。

2、交货地点：甲方仓库

3、交货方式：甲方为乙方代办运输，相关费用由乙方负担。

六、甲方违约责任

1、合作期间甲方不得以任何形式销售、赠送给乙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所代加工的乙方化妆品，一经发现，甲方应将所有销售款项支付给乙方。

2、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更改产品的配方和检验标准，如擅自更改配方及检验标准，甲方将按照该品种更改后所有生产量的全额赔付;若乙方同意更改，则应当按质论价，重新核定。

七、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使用甲方“三证”及商品条形码于非甲方生产的产品上，否则，由此而造成的任何损失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追究乙方一切法律责任。

2、乙方如中途变更产品或包装物数量、规格、质量的，应提前天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全权承担。

3、乙方不得无故拒收甲方按照乙方定单加工的经国家行业质量标准检验合格的产品，否则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全额赔偿。

4、乙方超出规定本合同第四条约定，未向甲方支付相关货款的，则每逾期一天，按未付款部分总额的 %向甲方支付滞纳金。

八、质量责任约定

1、甲方生产的产品在保质期内原包装未开封情况下变质，通过与留样对照，确认为产品配方和生产过程人为因素造成，则甲方无条件进行返工，直至合格并赔偿乙方的相关运输费用。

2、因乙方指定使用特殊添加成份，而引起产品内容物中形成结晶或颜色变化或消费者使用投诉，由乙方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3、甲方检验已判定产品所使用包装物、包装方式、文字说明等为不合格品时，乙方坚持使用，须由乙方负责人签字认可，由此产生的一切质量问题，均与甲方无关。

九、其他未尽事宜约定

1、甲乙双方均应遵守国家有关化妆品质量、包装标示、宣传管理一切法规，一方违规，另一方均有权提出终止合作，并由违规方承担一切责任。

2、使用甲方“三证”的产品、包装，乙方应在包装印刷之前让甲方进行审核、确认。

3、超出双方合作确认《采购订单》以外的产品，乙方使用了甲方的证件，甲方将视为假冒产品，追究乙方法律责任及连带责任。

4、合作加工的乙方化妆品，在市场销售过程中出现一切问题双方均应及时沟通，相互协商，根据已有的约定分清责任，在处理过程中双方应紧密协作。

5、经甲乙双方协商确认的交货时间，甲方必须满足。如果不能满足，乙方有权另择加工厂，并追究甲方相应违约责任，并有权将印有甲方三证的包材量全部用完。经甲乙双方协商确认的付款方式，乙方必须遵守，如不能实现，甲方有权拒绝出货，并追究乙方相应违约责任。

十、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将所争议事项提交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一、其他未尽内容可协商增加《合同附件》，增加的《合同附件》与此《odm 委托加工合同》享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本合同有效期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十三、合同生效：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签名盖章生效，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一份，公证处存一份，一份交质检局。

甲方(被委托方)：(盖章)

乙方：(委托方)：(盖章)

年月日

化妆品品牌合作协议书篇三

甲方(被委托方)： 乙方(委托方)：

(盖章) (盖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甲、乙双方本着共同发展、互惠互利的原则根据《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充分协商就乙方品牌化妆品的代加工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共同信守。

一、合作形式

1、甲方按照乙方要求生产化妆品，乙方为此向甲方支付相关费用。在本合同有效执行期间甲方无权以任何形式销售、出售乙方委托加工的产品。

2、加工内容、规格、数量、价格、标的：

3、在合作过程中甲方以oem的生产方式向乙方提供灌装、包装产品，乙方按约定的加工价格支付相关的费用。

4、生产及销售文件的确认和使用；

4.1、在本合同正式签订同时，甲方向乙方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卫生许可证复印件作为本合同附件。乙方向甲方提供其注册商标、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国税、企业组织机构代码证等复印件。商标生产授权书及国家有关部门的商标注册受理书，如因产品商标使用权等原因的经济纠纷，其经济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不予以任何经济责任。

4.2、乙方在甲方处生产的产品外包装上必须注明甲方为生产商，并且由甲方所生产产品的最后包装工序必须在付当期货款时一起支付给甲方。

4.3、甲方按乙方要求负责办理申请商品条形码，相关的费用

由乙方负责。

5、在合作之前甲方需向乙方提供《采购订单》中产品清单的样版，半成品待确认后方可生产化妆品质量按照双方确认样版进行生产。如有不符乙方有权拒收货物。甲方保证乙方的产品稳定性及安全性如因产品质量问题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赔偿质量问题产品的成本损失产品质量指在甲方生产的半成品。

6、甲方向乙方提供三证。由于化妆品的独有特性甲方保证提供给乙方的产品完全与双方确认样板相同?但并不代表乙方的所有客户使用该产品而不发生不良反应。如果乙方客户在使用甲方所生产的某个产品后有超过5%顾客出现不良反映，乙方应立即告诫客户暂停使用该种产品，在得到甲方确认之后，可以对乙方未售出和退回的产品进行免费换货。但甲方并不对乙方的客户提供连带赔偿责任及赔偿其他间接损失。使用方法不当或季节性及特殊地区多发过敏反应不在此列。

7、甲方提供的所有产品从封装之日起，有三年的保质期，在此日期之内，如果任何产品在按要求保存的情况下未开封而出现变质、封口泄漏问题，甲方负责免费更换。

二、产品生产质量标准与检验

1、甲方对采购的所有原材料及包装材料质量负责。

2、甲方保证所代加工的产品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所颁布的行业质量标准，同时符合在国家市级技术监督局通过和备案的企业生产标准。

3、乙方可以在现场对每批产品进行抽检，但甲方质检责任人必须同时在现场。

4、如因市场销售和行业监管需要委托 市技术监督局或者 市

卫生监督所进行抽检的，甲方协助乙方办理，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

5、双方同意以 市 区技术监督局的产品检验报告为每批次产品质量的最终结论。

6、经双方判定，因甲方责任导致产品退货，甲方进行返工时，需经乙方签字确认后方可对包材再利用。因包材不可再利用所产生的包材损失由甲方承担。

7、乙方自行保管不当引致的产品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三、生产物料损耗

1、在整个生产工艺流程中，甲方保证半成品和各种包装材料使用损耗控制在 %以下?低值易耗品?如不干胶、封条等，损耗控制在 %以下。超出以上指标部分，费用由甲方承担。

2、甲方在生产完毕该批产品后，必须将生产过程中所发生的报废物料完整地汇报给乙方。

四、费用组成和结算方式

1、甲方按乙方《采购订单》进行生产。相关的生产费用，乙方按当时的《采购订单》规定及时核对和支付产品加工的款项。在执行每批次的生产订单之前，乙方须按订单支付费用总额的 %作为定金，发货前付清尾 款 %。

五、仓储

1、乙方如在广州设立有独立的仓库储存包装材料和成品，由乙方负责委派专人管理。

2、乙方负责将生产所需的所有包辅材料运至甲方仓库。

3、若超出免费仓储保管期，甲方按占地面积每平方米每月元的价格向乙方收取仓储费用。该费用需在乙方支付。

六、交货期限、地点和方式

1、交货期限：甲方收到乙方定金，配套的物料备齐后 天内。

2、交货地点：甲方仓库

3、交货方式：甲方为乙方代办运输，相关费用由乙方负担。

七、甲方违约责任

1、合作期间甲方不得以任何形式销售、赠送给乙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所代加工的乙方化妆品，一经发现，甲方应将所有销售款项支付给乙方。

2、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更改产品的配方和检验标准，如擅自更改配方及检验标准，甲方将按照该品种更改后所有生产量的全额赔付，若乙方同意更改，则应当按质论价重新核定。

八、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使用甲方三证及商品条形码于非甲方生产的产品上，否则，由此而造成的任何损失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追究乙方一切法律责任。

2、乙方如中途变更产品或包装物数量、规格、质量的，应提前 天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全权承担。

3、乙方不得无故拒收甲方按照乙方定单加工的经国家行业质量标准检验合格的产品，否则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全额赔偿。

4、乙方超出规定本合同第四条约定未向甲方支付相关货款的，则每逾期一天，按未付款部分总额的 %向甲方支付滞纳金。

九、质量责任约定

1、甲方生产的产品在保质期内原包装未开封情况下变质，通过与留样对照，确认为产品配方和生产过程人为因素造成，则甲方无条件进行返工，直至合格并赔偿乙方的相关运输费用。

2、因乙方指定使用特殊添加成份而引起产品内容物中形成结晶或颜色变化或消费者使用投诉，由乙方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3、甲方检验已判定产品所使用包装物、包装方式、文字说明等为不合格品时，乙方坚持使用，须由乙方负责人签字认可，由此产生的一切质量问题，均与甲方无关。

十、其他未尽事宜约定

1、甲乙双方均应遵守国家有关化妆品质量、包装标示、宣传管理等一切法规，一方违规，另一方均有权提出终止合作，并由违规方承担一切责任。

2、使用甲方三证的产品、包装，乙方应在包装印刷之前让甲方进行审核、确认。

3、超出双方合作确认《采购订单》以外的产品，乙方使用了甲方的证件，甲方将视为假冒产品，追究乙方法律责任及连带责任。

4、合作加工的乙方化妆品，在市场销售过程中出现一切问题双方应及时沟通，相互协商，根据已有的约定分清责任，在处理过程中双方应紧密协作。

5、经甲乙双方协商确认的交货时间，甲方必须满足。如果不能满足，乙方有权另择加工厂，并追究甲方相应违约责任，并有权将印有甲方三证的包材量全部用完。经甲乙双方协商确认的付款方式，乙方必须遵守，如不能实现，甲方有权拒绝出货，并追究乙方相应违约责任。

十一、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将所争议事项提交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二、其他未尽内容可协商增加《合同附件》，增加的《合同附件》与此Odm委托加工合同》享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本合同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十四、合同生效，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签名盖章生效，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一份。公证处存一份，一份交质检局。

甲方(被委托方)盖章：

签订日期：年 月 日

乙方(委托方)盖章：

签订日期：年 月 日

化妆品品牌合作协议书篇四

乙方(被委托方)：_____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化妆品，甲乙双方就以下事项、经过充分的可行性研究和协商，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委托乙方加工化妆品，甲方负责全部产品的销售。

根据《关于委托加工实施生产许可证管理的产品标识标注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_____年____月____日》有关规定，在本合同(含包装)上标注;甲方出品，使用甲方商标;乙方荣誉生产，使用乙方生产许可证和卫生许可证标记、编号(生产许可证_____;-卫生许可证_____);(_____)卫妆准字(_____)_____号)。

第二条;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的品种、由甲方提供配方、工艺流程、质量标准、原辅和包装材料;生产时甲方监制;甲方负责其全部质量责任。

第三条;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的品种必须在乙方生产许可证的范围内。(乙方生产许可证的范围有;一般液态单元(护发清洁类);膏霜乳液单元(护肤清洁类);粉单元(散粉类);气雾剂及有机溶剂单元(有机溶剂类)。

第四条;甲方支付给乙方生产管理费(含生产许可证和卫生许可证使用费)，每年____元整;大写____元整。管理费按年度计算，在合同年度初、一次性付清。

加工费根据品种工艺技术要求、劳动和能源消耗定额等另议。

第五条;国家质量监督机关每年年检、若抽检有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的品种，其检验费用由甲方支付，其检验报告书(或复印件)供甲方使用。甲方经营活动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自行承担。

第六条;出现下列情况(-3)，其责任由甲方负责;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解决。

.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的产品出现质量责任，而致的国家质量监督机关的处罚;

.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的产品，由于质量所致的消费者健康损害

纠纷或赔偿；

.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的品种应符合本合同

第三条的约定，若国家行政或质量管理、监督机关、经检查认定为超范围生产的处罚。

第七条；合同期限；_____年。自双方签字(章)生效之日起计。

第八条；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补充或修改。双方签字(章)有效，与本合同具同等效力。

第九条；双方若发生纠纷，应共同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诉诸法院。

第十条；本合同一式__份。甲、乙双方当事人各执__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其他约定补充事项

甲方(签章)：_____乙方(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

日期(手写)：_____日期(手写)：_____

化妆品品牌合作协议书篇五

供方：

需方：

供需双方依据《xxx合同法》、《xxx产品质量法》、及其他有关

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化妆品、护肤品的采购事宜，订立本合同。

1、产品质量标准，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双方约定标准中最高标准执行

2、保质期限：

供方所提供的产品，保质期限不少于12个月（特殊商品除外）。

1、包装要求：在外包装上应注明产品名称、规格、配料、产品批准号、生产厂名、地址、生产日期、保质期、净含量、贮藏要求等。

2、包装物由供方提供，费用由供方承担。

3、包装物处理按下列第_____项执行。

（1）包装物不回收。

（2）包装物由供方回收。

交提货方式，按下列第_____项履行。

1、供方送货：产品运输由供方负责办理，供方送至_____，运费由供方承担。

2、供方代办运输：供方根据双方约定的协议代办运输，运费由需方承担。

1、供方提供的每一批产品都须附随根据双方确认的质量标准进行检验的检验合格报告，但若有下列情况之一，必须附随计量认证合格的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合格报告。

2、产品到达目的地后，需方应指定专人按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应包括主要卫生指标、内外包装、保质期、标识感官等）及时进行抽样检验，完成验收程序。如有质量问题，需方应在收货后一个月内书面通知供方，同协商处理办法。如对产品质量认定发生异议，由需方所在地供需双方共同认可的经计量认证的机构检验报告为准。

3、需方根据合同规定或要货通知单及供方送货单做好收货工作，并及时通知质量验收员验收产品。

需方选择下述第_____种方式付款，并按该方式所定时间如期足额将货款支付给供方。

1、一次性付款方式：日支付全部货款，计人民币_____元。

2、分期付款方式：

2、1 签署本合同时，支付货款全部的30%，

2、2 日前支付余款。

3、其他约定的付款方式：_____。

1、供方如未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为合同总价款的5%；供方还应赔偿由此给需方造成的经济损失。需方要求继续履行本合同的，供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

2、需方若未在规定时间内付款，须自延期之日起至实际付款日止，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供方支付违约金。

3、供方应承担因产品质量问题造成需方的. 直接经济损失。

4、需方违约拒收产品或在验收期间保管不妥造成产品损失的，需方应当承担由此所造成的相应的损失。

1、供需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需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本合同一式两份，供需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需方签章：_____ 供方签章：_____

年____月____日 年____月____日

化妆品品牌合作协议书篇六

甲方：

委托代理人：

联系地址：

开户行：

账号：

乙方：

委托代理人：

联系地址：

开户行：

账号：

根据《xxx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经过协商，确认根据下列条款订立化妆品购销合同，以资共同遵照执行。

1、化妆品名称：

2、款式：

3、规格（毫升）：

4、数量：

5、单价（元）：

6、总计：

1、产品的包装，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有技术规定的，按技术规定执行。

2、有原厂包装的，按照原厂包装。

3、没有原厂包装的，由乙方进行包装。

1、产品的交货单位：_____。

2、交货方法，按下列第（ ）项执行：

（1）乙方送货。

（2）乙方代运（乙方代办运输，应充分考虑甲方的要求，商定合理的运输路线和运输工具）。

（3）甲方自提自运。

3、运输方式：_____。

4、到货地点和接货单位（或接货人）_____。

1、规定送货或代运的产品的交货日期，以乙方发运产品时承

运部门签发的戳记日期为准。

2、合同规定甲方自提产品的交货日期，以乙方按合同规定通知的提货日期为准。乙方的提货通知中，应给予甲方必要的途中时间，实际交货或提货日期早于或迟于合同规定的日期，应视为提前或逾期交货或提货。

产品的货款、实际支付的运杂费和其它费用由甲方在合同签订之日支付乙方_____%的货款，甲方收到产品后____日内支付完剩余费用。

1、验收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2、验收手段：由甲方派员进行产品验收。

1、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合规定，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____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在托收承付期内，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甲方怠于通知或者自标的物收到之日起过____年内未通知乙方的，视为产品合乎规定。

2、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3、乙方在接到需方书面异议后，应在____天内（另有规定或当事人另行商定期限者除外）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1、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____%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

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3、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

4、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5、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6、产品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交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7、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货后，仍可按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付款；合同规定自提的，甲方可拒绝提货。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的，乙方应照数补交，并负逾期交货责任；甲方不再需要的，应当在接到乙方通知后_____天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发货。

1、甲方中途退货，应向乙方偿付退货部分货款_____%的违约金。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应交的技术或包装物的，除交货日期得顺延外，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

款的规定，按顺延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乙方偿付顺延交货的违约金；如果不能提供的，按中途退货处理。

3、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供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规定的日期提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总值计算，向乙方偿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4、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5、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运输部门的罚款。

6、甲方如错填到货地点或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请业务主管机关调解或者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1、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的，应当在明确责任后_____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2、本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3、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

甲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化妆品品牌合作协议书篇七

甲方(被委托方)：（盖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联系人： 手机：

乙方：（委托方）：（盖章）

地址： 室

电话： 传真：

联系人：手机：

甲、乙双方本着共同发展、互惠互利的原则，根据《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充分协商，就乙方品牌化妆品的代加工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共同信守。

一、合作形式

1、甲方按照乙方要求生产化妆品，乙方为此向甲方支付相关费用。在本合同有效执行期间，甲方无权以任何形式销售、出售乙方委托加工的产品。

2、加工内容、规格、数量、价格、标的：

《加工标准》标的：。

3、在合作过程中，甲方以oem的生产方式向乙方提供灌装、包装产品，乙方按约定的加工价格支付相关的费用。

4、生产及销售文件的确认和使用：

乙方承担，甲方不予以任何经济责任。

4.2、乙方在甲方处生产的产品，外包装上必须注明甲方为生产商；并且由甲方所生产产品的最后包装工序必须在甲方处实施完成。

4.3、甲方按乙方要求，负责办理申请商品条形码，相关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5、在合作之前，甲方需向乙方提供《采购订单》中产品清单的样版(半成品)，待确认后方可生产，化妆品质量按照双方

确认样版进行生产。如有不符，乙方有权拒收货物。甲方保证乙方的产品稳定性及安全性，如因产品质量问题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赔偿质量问题产品的成本损失(产品质量指在甲方生产的半成品)

6、甲方向乙方提供“三证”。由于化妆品的独有特性，甲方保证提供给乙方的产品完全与双方确认样板相同，但并不代表乙方的所有客户使用该产品而不发生不良反应。如果乙方客户在使用甲方所生产的某个产品后有超过5%顾客出现不良反映，乙方应立即告诫客户暂停使用该种产品，在得到甲方确认之后，可以对乙方未售出和退回的产品进行免费换货。但甲方并不对乙方的客户提供连带赔偿责任及赔偿其他间接损失。使用方法不当或季节性、特殊地区多发过敏反应不在此列。

7. 甲方提供的所有产品从封装之日起，有三年的保质期，在此日期之内，如果任何产品在按要求保存的情况下，未开封而出现变质、封口泄漏问题，甲方负责免费更换。

二、产品生产质量标准与检验

1、甲方对采购的所有原材料及包装材料质量负责。

2、甲方保证所代加工的产品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所颁布的行业质量标准，同时符合在国家市级技术监督局通过和备案的企业生产标准。

3、乙方可以在现场对每批产品进行抽检，但甲方质检责任人必须同时在现场。

4、如因市场销售和行业监管需要委托广州市技术监督局或者广州市卫生监督所进行抽检的，甲方协助乙方办理，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

5、双方同意以广州市番禺区技术监督局的产品检验报告为每批次产品质量的最终结论。

6、经双方判定，因甲方责任导致产品退货，甲方进行返工时，需经乙方签字确认后方可对包材再利用，因包材不可再利用所产生的包材损失由甲方承担。

7、乙方自行保管不当引致的产品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三、生产物料损耗

1、在整个生产工艺流程中，甲方保证半制品和各种包装材料使用损耗控制在%以下；低值易耗品(如不干胶、封条等)损耗控制在%以下。超出以上指标部分，费用由甲方承担。

2、甲方在生产完毕该批产品后，必须将生产过程中所发生的报废物料完整地汇报给乙方。

四、费用组成和结算方式

品加工的款项。在执行每批次的生产订单之前，乙方须按订单支付费用总额的%作为定金，发货前付清尾款%。

五、仓储

1、1、乙方如在广州设立有独立的仓库储存包装材料和成品，由乙方负责委派专人管理。

2、乙方负责将生产所需的所有包辅材料运至甲方仓库。甲方提供：在每批次生产过程中，甲方为乙方提供成品天、包装材料天为周期的免费仓储保管(遇节假日顺延)。

3、若超出免费仓储保管期，甲方按占地面积每平方米每月元的价格向乙方收取仓储费用。该费用需在乙方支付当期货款

时一起支付给甲方。

六、交货期限、地点和方式

- 1、交货期限：甲方收到乙方定金(配套的物料备齐)后天内。
- 2、交货地点：甲方仓库
- 3、交货方式：甲方为乙方代办运输，相关费用由乙方负担。

六、甲方违约责任

- 1、合作期间甲方不得以任何形式销售、赠送给乙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所代加工的乙方化妆品，一经发现，甲方应将所有销售款项支付给乙方。
- 2、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更改产品的配方和检验标准，如擅自更改配方及检验标准，甲方将按照该品种更改后所有生产量的全额赔付;若乙方同意更改，则应当按质论价，重新核定。

七、乙方违约责任

- 1、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使用甲方“三证”及商品条形码于非甲方生产的产品上，否则，由此而造成的任何损失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追究乙方一切法律责任。
- 2、乙方如中途变更产品或包装物数量、规格、质量的，应提前天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全权承担。
- 3、乙方不得无故拒收甲方按照乙方定单加工的经国家行业质量标准检验合格的产品，否则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全额赔偿。
- 4、乙方超出规定本合同第四条约定，未向甲方支付相关货款

的，则每逾期一天，按未付款部分总额的 %向甲方支付滞纳金。

八、质量责任约定

1、甲方生产的产品在保质期内原包装未开封情况下变质，通过与留样对照，确认为产品配方和生产过程人为因素造成，则甲方无条件进行返工，直至合格并赔偿乙方的相关运输费用。

2、因乙方指定使用特殊添加成份，而引起产品内容物中形成结晶或颜色变化或消费者使用投诉，由乙方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3、甲方检验已判定产品所使用包装物、包装方式、文字说明等为不合格品时，乙方坚持使用，须由乙方负责人签字认可，由此产生的一切质量问题，均与甲方无关。

九、其他未尽事宜约定

1、甲乙双方均应遵守国家有关化妆品质量、包装标示、宣传管理等一切法规，一方违规，另一方均有权提出终止合作，并由违规方承担一切责任。

2、使用甲方“三证”的产品、包装，乙方应在包装印刷之前让甲方进行审核、确认。

3、超出双方合作确认《采购订单》以外的产品，乙方使用了甲方的证件，甲方将视为假冒产品，追究乙方法律责任及连带责任。

4、合作加工的乙方化妆品，在市场销售过程中出现一切问题双方应及时沟通，相互协商，根据已有的约定分清责任，在处理过程中双方应紧密协作。

5、经甲乙双方协商确认的交货时间，甲方必须满足。如果不能满足，乙方有权另择加工厂，并追究甲方相应违约责任，并有权将印有甲方三证的包材量全部用完。经甲乙双方协商确认的付款方式，乙方必须遵守，如不能实现，甲方有权拒绝出货，并追究乙方相应违约责任。

十、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将所争议事项提交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一、其他未尽内容可协商增加《合同附件》，增加的《合同附件》与此Odm委托加工合同》享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本合同有效期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十三、合同生效：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签名盖章生效，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一份，公证处存一份，一份交质检局。

甲方(被委托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公民身份证：

代理人签字：签订日期：年月日

乙方：(委托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公民身份证：

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 年月日

化妆品品牌合作协议书篇八

甲、乙双方本着共同发展、互惠互利的原则根据《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充分协商就乙方品牌化妆品的代加工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共同信守。

一、合作形式

1、甲方按照乙方要求生产化妆品，乙方为此向甲方支付相关费用。在本合同有效执行期间甲方无权以任何形式销售、出售乙方委托加工的产品。

2、加工内容、规格、数量、价格、标的：

3、在合作过程中甲方以oem的生产方式向乙方提供灌装、包装产品，乙方按约定的加工价格支付相关的费用。

4、生产及销售文件的确认和使用；

等复印件。商标生产授权书及国家有关部门的商标注册受理书，如因产品商标使用权等原因的经济纠纷，其经济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不以任何经济责任。

4.2、乙方在甲方处生产的产品外包装上必须注明甲方为生产商，并且由甲方所生产产品的最后包装工序必须在付当期货款时一起支付给甲方。

4.3、甲方按乙方要求负责办理申请商品条形码，相关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5、在合作之前甲方需向乙方提供《采购订单》中产品清单的样版，半成品待确认后方可生产化妆品质量按照双方确认样

版进行生产。如有不符乙方有权拒收货物。甲方保证乙方的产品稳定性及安全性如因产品质量问题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赔偿质量问题产品的成本损失产品质量指在甲方生产的半成品。

6、甲方向乙方提供三证。由于化妆品的独有特性甲方保证提供给乙方的产品完全与双方确认样板相同?但并不代表乙方的所有客户使用该产品而不发生不良反应。如果乙方客户在使用甲方所生产的某个产品后有超过5%顾客出现不良反映，乙方应立即告诫客户暂停使用该种产品，在得到甲方确认之后，可以对乙方未售出和退回的产品进行免费换货。但甲方并不对乙方的客户提供连带赔偿责任及赔偿其他间接损失。使用方法不当或季节性及特殊地区多发过敏反应不在此列。

7、甲方提供的所有产品从封装之日起，有三年的保质期，在此日期之内，如果任何产品在按要求保存的情况下未开封而出现变质、封口泄漏问题，甲方负责免费更换。

二、产品生产质量标准与检验

1、甲方对采购的所有原材料及包装材料质量负责。

2、甲方保证所代加工的产品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所颁布的行业质量标准，同时符合在国家市级技术监督局通过和备案的企业生产标准。

3、乙方可以在现场对每批产品进行抽检，但甲方质检责任人必须同时在现场。

4、如因市场销售和行业监管需要委托市技术监督局或者市卫生监督所进行抽检的，甲方协助乙方办理，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

5、双方同意以市区技术监督局的产品检验报告为每批次产品

质量的最终结论。

6、经双方判定，因甲方责任导致产品退货，甲方进行返工时，需经乙方签字确认后方可对包材再利用。因包材不可再利用所产生的包材损失由甲方承担。

7、乙方自行保管不当引致的产品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三、生产物料损耗

1、在整个生产工艺流程中，甲方保证半制品和各种包装材料使用

损耗控制在 %以下?低值易耗品?如不干胶、封条等，损耗控制在 %以下。超出以上指标部分，费用由甲方承担。

2、甲方在生产完毕该批产品后，必须将生产过程中所发生的报废物料完整地汇报给乙方。

四、费用组成和结算方式

1、甲方按乙方《采购订单》进行生产。相关的生产费用，乙方按当时的《采购订单》规定及时核对和支付产品加工的款项。在执行每批次的生产订单之前，乙方须按订单支付费用总额的 %作为定金，发货前付清尾款 %。

五、仓储

1、乙方如在广州设立有独立的仓库储存包装材料和成品，由乙方负责委派专人管理。

2、乙方负责将生产所需的所有包辅材料运至甲方仓库。

3、若超出免费仓储保管期，甲方按占地面积每平方米每月元

的价格向乙方收取仓储费用。该费用需在乙方支付。

六、交货期限、地点和方式

- 1、交货期限：甲方收到乙方定金，配套的物料备齐后天内。
- 2、交货地点：甲方仓库
- 3、交货方式：甲方为乙方代办运输，相关费用由乙方负担

七、甲方违约责任

- 1、合作期间甲方不得以任何形式销售、赠送给乙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所代加工的乙方化妆品，一经发现，甲方应将所有销售款项支付给乙方。
- 2、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更改产品的配方和检验标准，如擅自更改配方及检验标准，甲方将按照该品种更改后所有生产量的全额赔付，若乙方同意更改，则应当按质论价重新核定。

八、乙方违约责任

- 1、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使用甲方三证及商品条形码于非甲方生产的产品上，否则，由此而造成的任何损失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追究乙方一切法律责任。
- 2、乙方如中途变更产品或包装物数量、规格、质量的，应提前天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全权承担。
- 3、乙方不得无故拒收甲方按照乙方定单加工的经国家行业质量标准检验合格的产品，否则因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全额赔偿。
- 4、乙方超出规定本合同第四条约定未向甲方支付相关货款的，

则每逾期一天，按未付款部分总额的 %向甲方支付滞纳金。

九、质量责任约定

行返工，直至合格并赔偿乙方的相关运输费用。

2、因乙方指定使用特殊添加成份而引起产品内容物中形成结晶或颜色变化或消费者使用投诉，由乙方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3、甲方检验已判定产品所使用包装物、包装方式、文字说明等为不合格品时，乙方坚持使用，须由乙方负责人签字认可，由此产生的一切质量问题，均与甲方无关。

十、其他未尽事宜约定

1、甲乙双方均应遵守国家有关化妆品质量、包装标示、宣传管理一切法规，一方违规，另一方均有权提出终止合作，并由违规方承担一切责任。

2、使用甲方三证的产品、包装，乙方应在包装印刷之前让甲方进行审核、确认。

3、超出双方合作确认《采购订单》以外的产品，乙方使用了甲方的证件，甲方将视为假冒产品，追究乙方法律责任及连带责任。

4、合作加工的乙方化妆品，在市场销售过程中出现一切问题双方应及时沟通，相互协商，根据已有的约定分清责任，在处理过程中双方应紧密协作。

遵守，如不能实现，甲方有权拒绝出货，并追究乙方相应违约责任。

十一、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将所争议事项提交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二、其他未尽内容可协商增加《合同附件》，增加的《合同附件》与此Odm委托加工合同》享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本合同有效期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十四、合同生效，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签名盖章生效，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一份。公证处存一份，一份交质检局。

甲方(被委托方)盖章：_____

乙方(委托方)盖章：_____

化妆品品牌合作协议书篇九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为明确甲乙双方权利义务关系，保障各方的合法权益，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根据有关规定，就化妆品委托加工事宜，达成以下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委托加工产品

1. 委托加工化妆品名称：_____。

2. 委托加工化妆品品牌：_____。

3. 委托加工化妆品规格：_____。

4. 委托加工化妆品数量：_____。

第二条 产品标识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化妆品，甲方负责全部产品的销售。在本合同(含包装)上标注：

1. 甲方出品，使用甲方商标。
2. 乙方荣誉生产，使用乙方生产许可证和卫生许可证标记、编号，包括生产许可证：____；卫生许可证：（____）卫妆准字（____）____号。

第三条 费用及支付方式

1. 甲方支付给乙方生产管理费(含生产许可证和卫生许可证使用费)，每年人民币____元整(大写：____)。
2. 管理费按年度计算，在合同年度____月____日一次性付清。加工费根据品种工艺技术要求、劳动和能源消耗定额等另议。

第四条 甲方义务

1.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的品种、由甲方提供配方、工艺规程、质量标准、原辅和包装材料；生产时甲方监制；甲方负责其全部质量责任。
2.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的品种必须在乙方生产许可证的范围内。乙方生产许可证的范围有：_____。
3.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有关费用，逾期付款的，应向乙方承担逾期款项总额____的违约金。
4. 国家质量监督机关每年年检，若抽检有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的品种，其检验费用由甲方支付，其检验报告书(或复印件)供甲方使用。甲方经营活动中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自行承担。

第五条 乙方义务

1.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按时按质进行化妆品加工，非因甲方

原因或不可抗力导致加工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的，乙方应承担更换责任，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2. 除甲方的因素外，乙方应于收到甲方订单之日起____天内完成加工，逾期未完成的，每逾期一天，则扣减该货款总额____%作为违约金。

3. 乙方负责加工产品的运输，运输目的地为：_____，运输时间为加工完成____日内，除因甲方原因及不可抗力之外，逾期运输的，按照逾期未完成加工处理。

第六条 责任承担

合同期限内出现下列情况的，由甲方承担责任，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解决：

1.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的产品出现质量责任，而致的国家质量监督机关的处罚。

2.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的产品，由于质量所致的消费者健康损害纠纷或赔偿。

3.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的品种应符合本合同第四条第2款的约定，国家行政或质量管理、监督机关、经检查认定为超范围生产的处罚。

第七条 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____年，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八条 保密

一方对因化妆品委托加工而获知的另一方的商业机密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有关第三方泄露，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或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第九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因有不可抗力致使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应自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____日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自事件发生之日起____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的证明。

第十条 法律适用与纠纷解决方式

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

2.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应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3. 本合同各方当事人对本合同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双方约定，凡因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当和解或调解不成时，选择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 将争议提交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附则

1.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有相同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本合同上签

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各方应在合同正本上加盖骑缝章。

3. 本合同一式____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各方当事人各执____份，其他用于履行相关法律手续。

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化妆品品牌合作协议书篇十

合同编号：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依据《xxx合同法》《xxx产品质量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化妆品的采购事宜，订立本合同。

1、甲方提供牌元为山东省间不得出现串货、伪造、假货及保证按时完成甲方规定的销售任务。在销售期间如出现串货、伪造、假货。甲方将扣除乙方像甲方交纳的保证金的%为乙方像甲方的损失的赔偿金。

2、甲方品牌为国家线品牌，首批进货款为年终任务为 ，乙方自愿像甲方打款为品牌的首批款并保证完成甲方规定的年终任务。

1、 产品质量标准，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双方约定标准中最高标准执行。

2、 保质期限

甲方所提供的产品，保质期限不少于 个月（自产品出厂之日起计算）。

1、包装要求：在外包装上应注明产品名称、规格、配料、产品批准号、生产厂名、地址、生产日期、保质期、净含量、贮藏要求等。

2、包装物由甲方提供，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甲方送货：产品运输由甲方负责办理，甲方送至 运费由甲方承担。

1、甲方提供的每一批产品都须附随根据双方确认的质量标准进行检验的检验合格报告。

2、产品到达目的地后，乙方应指定专人按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应包括主要卫生指标、内外包装，保质期、标识、感官等）及时进行抽样检验，完成验收程序。如有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收货后一个月内书面通知甲方共同协商处理办法，如对产品质量认定发生异议，由乙方所在地甲乙双方共同认可的经计量认证的机构检验报告为准。

1、乙方像甲方打款为品牌的首款。

甲方给予乙方货品。其中为甲方对乙方的质量及运输和违约的保证金。如合作过程中因产品质量及运输等方面出现的问题，给乙方造成的全部损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1、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如下文件的复印件并承诺保证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营业执照

(2) 税务登记证

- (3) 生产许可证
- (4) 卫生许可证
- (5) 产地证明
- (6) 每批产品的检验合格报告
- (7) 有关产品质量认证书
- (8) 产品质量标准文书

主动放弃本合同。

甲方（公章）：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开户行：

账号：

电话：

年 月

乙方（公章）： 委

托代理人：

地址：

账号： 账号：

年 月 日